

##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旨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1 年度循环使用了不超过 2,000 万元额度国债逆回购理财产品的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末，投入的资金已全额赎回。

2. 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2 年循环使用了不超过 800 万元额度国债逆回购理财产品的现金管理，并于 2022 年 8 月全部赎回，截至目前不存在新增理财事项。

3.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2021 年度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2022 年 1-8 月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 万元，未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拟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均为闲置自有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2021 年度、2022 年 1-8 月购买国债逆回购理财产品的资金已全额赎回。未来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 审议程序

2022 年 1-8 月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手续，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对 2021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补充确认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

为防范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资金使用计划等内部情况及经济形势等外部环境，在授权额度内合理适当开展相关产品的投资，并保证相关资金均为闲置自有资金，并将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发展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博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5日

